

周口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发布通告

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

□记者 杨光林

本报讯 3月21日,周口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疫情防控工作的通告。

通告指出,鉴于当前新冠肺炎疫情形势复杂,请本市市民非必要不出市,非必要不跨市流动;如确需出市,须提前向所在村(社区)或单位报备,并在往返途中做好个人防护,保护好个人及他人的健康,返周前主动报告,返周后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措施。

通告要求,周口市域外来(返)周人员需提前3天通过各县(市、区)、乡镇(街道)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值班电话提前报备或联系居住地所在社区和单位(或学校)进行报备。入周时需持有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未持有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可在车站、高速路口等临时检测点进行核酸检测,检测结果出来前不得参加任何社会活动。同时,入周后第一时间向居住地所在社

区报告并配合落实相应措施。

通告提醒,来(返)周部分市民会接收到市疫情防控指挥部推送的提醒短信,健康码会有所变化,请收到提醒短信的市民不要恐慌,按照提醒内容立刻向居住地所在社区报告,配合落实相应的疫情防控措施。中高风险地区来(返)周人员赋红码,采取集中或居家隔离观察,完成14天健康管理、4次核酸检测阴性后解除医学观察,并对健康码转码。中高风险地区所在城市的其他县市来(返)周人员赋黄码,采取三天两次核酸检测、7天居家健康监测措施,完成后转码。

通告要求,来(返)周人员抵周后,需加强自身健康监测,7日内不聚餐、不聚会,不前往人员密集场所。积极主动配合落实好我市各项疫情防控管控措施,做到勤洗手、少串门、不聚集、戴口罩,自觉保持1米以上安全社交距离。密切关注自己和家人健康状况,若出现发热、咳嗽、乏力、腹泻等症状时,请

第一时间戴口罩到就近的医院发热门诊就诊,就诊时请主动如实告知旅居史和接触史。

通告要求,全市所有人员密集、密闭型非生活必需的休闲娱乐场所暂停营业,主要包括棋牌室(麻将馆)、网吧、KTV、游艺游戏室、密室逃脱、剧本杀等密闭性场所。全市所有宾馆(酒店)、民宿及具有留宿功能的场所须严格落实入住人员测量体温,查验健康码、行程码,查验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等疫情防控措施。凡行程码带“*”的人员,住宿场所应马上向属地疫情防控部门报告,由属地疫情防控部门排查并落实相应措施。全市各旅游景区、影剧院、图书馆、博物馆等公共场馆落实“限量、预约、错峰”要求,原则上室内接待人员上限不得超过容纳量的50%,室外不超过容纳量的75%。全市监所、福利机构、养老服务机构、精神卫生机构实行全封闭管理,暂停线下探视活动。全市商场超市、餐饮机

构、宾馆酒店、机关企事业单位等公共场所严格落实扫码测温、通风消毒、佩戴口罩等措施。各机关企事业单位严格落实职工差旅管理,谁审批谁负责,加强职工健康监测。

通告说,接种新冠病毒疫苗是目前预防新冠病毒肺炎最经济、有效的手段之一。符合接种条件的广大市民,请尽快完成疫苗全程接种,已完成全程接种满6个月的,请积极接种加强针,既保护自己,也保护他人。全市人民要积极主动配合并完成当前全市开展的核酸检测个人信息录入和核酸采样检测等工作,共同巩固全市来之不易的抗疫成果。

通告强调,全市人民要“做好自己健康的第一责任人”,认真履行好疫情防控的个人责任和义务。凡刻意瞒报、谎报重点风险地区旅居史,或与病例接触史,以逃避防疫管控措施的人员,不按要求进行隔离和不配合防疫工作的人员,将依据有关法律法规,严肃追究其法律责任。

2月份我市CPI同比上涨0.3%

□记者 窦娜

本报讯 3月21日,记者从市统计局获悉,2月份我市居民消费价格指数(CPI)同比上涨0.3%。

当月,居民消费八大类商品价格,除食品烟酒类价格下降之外,其他同比都是上涨。其中交通和通讯类价格同比上涨2.5%,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价格同比上涨1.6%,医疗保健类价格同比上涨0.8%,衣着类价格同比上涨0.5%,居住类价格同比上涨0.4%,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同比上涨0.4%,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价格同比上涨0.4%,食品烟酒类价格同比下降1.1%。

从最能反映CPI近期走势的环比数据来看,2月份CPI环比上涨0.3%,

居民消费八大类商品价格环比呈“五升三平”格局。其中交通和通讯类价格环比上涨1.2%,生活用品及服务类价格环比上涨0.5%,其他用品和服务类价格环比上涨0.4%,食品烟酒类价格环比上涨0.3%,教育文化和娱乐类价格环比上涨0.3%,衣着类、居住类和医疗保健类价格与上月持平。

“无论是同比还是环比,猪肉价格仍持下跌趋势,是拉低CPI走势的重要因素。2月份畜肉类价格同比下降12.8%,环比下降4.1%。”市统计局工作人员介绍,春节过后,猪肉进入消费淡季,尽管能繁母猪存栏量已回调到绿色合理区域,但生猪出栏仍惯性增长,生猪价格处于下行通道,预计CPI短期可能低位震荡。③2

2021年周口市人口发展报告出炉

□记者 任富强

本报讯 3月22日,记者从市统计局了解到,2021年周口市人口发展报告出炉。2021年末,全市常住人口为885.30万人,与2020年末的901.87万人相比,减少16.57万人,下降1.84%。

据了解,全市常住人口中,男性为439.9万人,女性为445.4万人,性别比(以女性为100,男性对女性的比例)由2020年的97.43上升为98.77。0岁~14岁人口为214.8万人,占24.26%;15岁~59岁人口为494.0万人,占55.8%;60岁及以上人口为176.5万人,占19.94%(65岁及以上人口为142.1万人,占16.05%)。

城镇人口为386.17万人,占43.62%;农村人口为499.13万人,占56.38%。与2020年相比,城镇人口增加2.15万人,城镇化率提高1.04个百分点。

就人口自然增长状况看,2021年,全市出生人口为8万人,出生率为8.96‰;死亡人口为7.3万人,死亡率为8.20‰;自然增加人口为0.7万人,自然增长率为0.76‰。与2020年相比,出生率下降1.78个百分点,死亡率上升0.25个百分点,自然增长率下降2.03个百分点。

数据显示,太康县常住人口为111.61万人,位居全市第一位,扶沟县常住人口为55.87万人,是全市常住人口最少的县。

市机关事务中心开展“世界水日”暨“中国水周”宣传活动



活动现场

□记者 窦娜 实习生 呼星妤 文/图

本报讯 3月22日是第三十届“世界水日”,3月22日至3月28日是第三十五届“中国水周”。为积极营造良好节水氛围,市机关事务中心在市行政中心开展系列宣传活动。

当日,市机关事务中心围绕2022年“世界水日”和“中国水周”的主题“推进地下水超采综合治理复苏河湖生态环境”,通过设置宣传展

板、悬挂宣传横幅、发放节约用水倡议书等形式,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和节水知识,提升公共机构及全社会的法治观念,使水资源管理观念深入人心,进一步增强公共机构广大干部职工及社会公众惜水、节水、护水、爱水的良好水生态文明意识,努力营造一个人人参与水生态文明建设的良好社会氛围,充分发挥公共机构在全社会节约水资源中的示范带头作用。②19